

证券代码：832616

证券简称：城光节能

主办券商：国投证券

城光（湖南）节能环保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10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√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12 月 8 日以书面、电子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林清洪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董事会秘书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因情况紧急，所以于会议通知发出后第二日召开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会议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城光（湖南）节能环保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，公司于2025年11月29日上午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选举林清洪、黄少和、王刚、褚俊飞、林锐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。现提议选举公司董事长，并提名林清洪先生为公司新任董事长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由选举出的城光（湖南）节能环保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提名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候选人，由审议通过的总经理提名财务负责人候选人。

具体人选为：总经理：林清洪；董事会秘书：王源园；财务负责人：李惠芳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<公司章程>部分条款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规范公司治理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对《公司章程》部分内容进行修订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，股权登记日为 2025 年 12 月 22 日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12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披露的《城光（湖南）节能环保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5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城光（湖南）节能环保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11 日